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核查意见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经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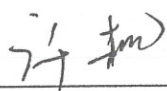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进行了核查，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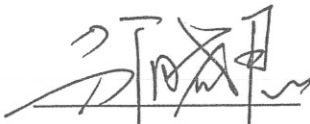
公司2017年年度考核已达到规定要求，本次249名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未发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不得发生的情形，249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均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规定，249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全部成就。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解锁条件的249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手续，解锁的比例为其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30%，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426,908股。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核查意见》签署页)


许靚


邹晓君


孙玉峰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7月18日
监事会